

读红楼

□胡泰然

初读红楼，觉得此书乃极品，后来反复阅读，又觉滋味寡淡，不甚畅快。张爱玲更是说：“(读后四十回)如堕冰窟。”前后左右不过是一些儿女之间安享富贵的闲谈，对于一般人，实在是太过遥远。

初读晴雯去世那一节，感觉还真是多情公子、薄命红颜，可后来读得次数多了，才发现，晴雯连个金丝雀都比不上，和金钏一样，不过是“小猫小狗一样的玩意”，何谈真情？

宝玉的《芙蓉女儿诔》，胡乱而作，也就是敷衍之品，甚至要送给黛玉，可见一斑。要说《红楼梦》的价值，就是从男人之眼，看出女人的“真”来，此事难得。曹公说：“闺阁之中历历有人”，这就把《红楼梦》的级别提升了一大截。

宝玉可以撕扇子惹美人一笑，可以为可卿吐血，可以祭奠金钏，可以胡诌妒妇方，当然，也可以一脚踢得袭人半夜落泪。他是一个复杂的人，首先是个不成熟的“新人”，可以在犹如琉璃世界般的冰雪红梅下“割腥啖膻”，也可以海棠结社，“一堂济济坐春风”。

这种复杂，曹公自己也解释不清楚，只好说是天生就是

“怪胎”。在那个“万马齐喑”的年代，没有官宦之家的富贵，就不能吟诗作画，而有了富贵，又会高高在上，不食人间烟火。宝玉想要和下人“平等”，但是这种“平等”实际上是一种施舍，如神瑛侍者的甘露之惠，是一种恩赐，对方还不能回报，只能泪尽而已。

爱情这个东西，有时很难说清楚，曹雪芹假借还泪之说，也是在暗示贾宝玉这个人无形中给了林黛玉许多她渴求的东西……这是一种类似《白夜行》中的“共生”关系，宝玉厌恶功名利禄、讨厌人分九等，黛玉则是外戚，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。于是，两人便携手在黑夜中行走，不分彼此，相互依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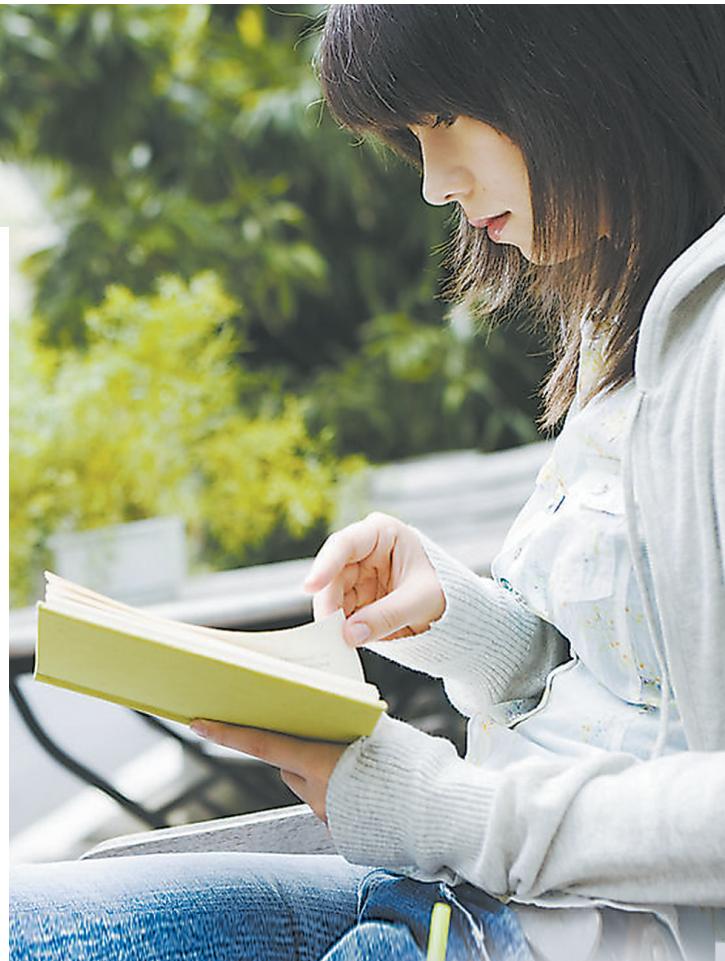
当然，我说的依靠并不是单指在权势和地位上的扶持，而是一种精神上的寻根。林黛玉葬花时说得很明白，“侬今葬花人笑痴，他年葬侬知是谁。”无人可以倾诉，无人可看做亲近之人，四周“一年三百六十日，风刀霜剑严相逼”，才是林黛玉最忧虑的事情。父亲亡故后，她也失去了自己的根基，在贾府中，更是如飘萍一般了。

《红楼梦》的伟大，一个在于肯定女人，另一个在于揭露

封建社会终究要消亡，再也不会回来，落得个白茫茫大地真干净。“忽喇喇似大厦倾，昏惨惨似灯将尽”。而人不会消亡，社会不会消亡，不合理的制度会消失，皇权会消失，父权会消失，神权也会消失，“木石前盟”会变成时代的新人，这种新人，虽然很渺小，但能呼吸领会新的气息，做新的事业。

我们有理由相信，再过上几百年，《红楼梦》的价值还是会彪炳史册，从社会学的角度看，对于研究那个时代有着极其深远的价值和意义。就像巴尔扎克的《人间喜剧》，最终，会大于爱情，也大于神话。

当我们重读《红楼梦》时，会发现，其实就像《浮生六记》，人活着，总要有人的味道，人的品格，人的情趣。就像沈复要吃粥，玉衡却嘲笑陈芸只知道躲起来“侍奉夫君”。初读此段觉得平常，后来细想，这和王安忆的《长恨歌》中，王琦瑶家“又吃肉了”一样，何尝不是久违的烟火气？如此看来，平淡并非平庸，而是生活的底色，是一个时代的“一秒钟”。滋味寡淡又何妨，寻常的生活，才是最真切的生活。龚自珍有诗云：“少年哀乐过于人，歌泣无端字字



真。既壮周旋杂痴黠，童心来复梦中身。”当我们细细咀嚼时，就会发现“青云白鹤观”，亦是人生真谛，可昭日月，可唤珠玑。

像是一个马来的华文作家范俊奇所说，去太宰治的墓碑前，一定要带上他生前最喜欢的“麒麟”啤酒和“金蝙蝠”香

烟。我们对待生活，虽不能完美，但总要保留一些喜好。“无怪癖则不可交”，这是古训，也是人生之为人，剩下的一点点率真和温度。

“少年听雨歌楼上，红烛昏罗帐”的闪闪发光，未尝不是人生中最有价值的时光。

姐姐回来的日子

□武红旗

儿子今年十岁了，上小学四年级，性格内向，不善言辞。

虽然儿子年龄不大，却长得人高马大，与同龄人比起来，足足高人家多半头。由于儿子长得虎背熊腰，多少给人一种笨拙的感觉，所以我对他的粗心大意也从不放在心上，我想长大后就好了。可最近发生的一件事却改变了我的想法，原来儿子看似粗枝大叶的表象下，另有一分细腻在心间。

儿子有个姐姐，今年高三，以前每个星期回家一次，而如今面临大考，功课比较紧，所以连着两个星期都没回家了。儿子想念姐姐，就问我：“爸爸，姐姐什么时候回来？”我就给女儿发微信，得到确切日子后，就告诉了儿子。由于每日为了生计劳顿，这事很快就忘到脑后了。一下班回家，看到儿子正翻看台历。那是写书法的海建兄送我的，很精美，上面都是知名书法家的作品。小孩子喜欢看也是好事，我也没太在意。

第二天的晚餐炖的排骨，吃饭时，儿子说：“爸爸，这些排骨留到姐姐回来还能吃吗？”我说：“能吃啊，怎么了？”儿子说：“那就给姐姐留着吧。”我知道儿子爱吃排骨，就故意打趣道：“给姐姐留着，你吃啥？”“我用排骨汤下点面条就行了。”听了儿子的话，我内心深处那个最柔软的部位仿

佛被什么东西撞了一下，暖暖的。我摸摸儿子的头说：“儿子真乖！”

我知道两个孩子关系好，每次女儿回来，儿子都黏着她，像个小尾巴似的，寸步不离。可是我没想到的是，儿子这么小的年龄，竟然懂得亲情的可贵。

吃过晚饭，我发现儿子又在翻台历，而且还用笔把今天划掉了。当我把一切都处理完时，儿子已经睡了。我回卧室前正好经过放台历的地方，就随手拿了起来。哎哟，台历上的日期从元月一日起，已被儿子用斜线划好几天了，再往后一看，元月十日，也就是女儿回来的日子旁边，赫然做着标注：姐姐回来的日子。

那一刻，我的心莫名一热，儿子，那个一直被我误认为懵懂无知的少年已然长大了。



美食车

□王庆美

人流聚散之地，美食车出没。

美食车，大多用三轮车改装而成。在三轮车上面加装一个矩形架，分成两到三层。最下面是加热层，中间是操作层，上面是展示层。矩形架用塑料或铁皮一包，形成一个相对密闭的空间。朝外的一面，有醒目的广告招牌：肉夹馍，杂粮煎饼，手工凉皮，买一斤送半斤……或单枪匹马或夫妻搭档，街头巷尾……煎炒烹炸香留客，调拌生鲜味引人。

美食车主身兼多职：厨师，服务员，会计，司机……个个能说会道，热情好客，身怀绝技——“要几个？”客人刚走近一点就忙不迭地招呼，手上的刀具上下翻飞。“吃辣椒吗？”装袋前贴心地问。“小心烫手！”客人伸手指，又不忘细心提醒。“老板，钱过去了。”客人示意手机上的付款，“好来！听到了。”快乐又满足。

说话又不耽误工作，还不会出岔子——这是老师傅的本

事。送走了一位，手脚生风似的清洁操作台，笑吟吟地接待下一位……

如果有时间，可以和老板聊聊天，你立刻会发现老板是个“奇闻中心”——身边的事，远方的事，说起来头头是道——好像他(她)亲眼见到，亲身经历过似的。周围的食客们也不会等得焦急，反被老板对这些事情的“灼见”引得一阵一阵笑声飞扬……这是老板招揽生意的一种策略吧？谁又在乎？有人就是图这个热闹，而不是光图一口吃食。

老板的车技实在令人咋舌：无论多么“险峻”之地，多么“崎岖”的小路，他们都能“如履平地”。眼看着小车摇摇晃晃，一只车轮已经离开地面——似乎要倒——老板身体就势一扭，呼啦一声，小车又“平稳”地三轮着地，向前疾驰。老板满面通红，或“咬牙切齿”。到了目的地，下了车，长舒一口气：“可骑过来了！刚才吓死了！……”又向来



路望望，再打量打量自己身上、车上，没发现什么大问题，“差点翻车！”一边不自然地大笑，一边准备开张前的东西。

老板很注意卫生，不直接用手接钱，如果有人付现金，伸过来一个小盒，里面有零钱，“放里边，自己找。”这会计也太省事了！可食客安心，老板放心。这是一种无言的信任！也是一种豪爽，这是菏泽人的普遍性格。

老板也有烦恼的事，没有固定的经营场地，“流动作战”。“咱是要饭的人”，他(她)们一般自视不高；“没有本事”，甚至妄自菲薄；“早知道那时候好好学习了”，也知道反思；“现在啥都晚了！”有无奈，也有放弃。“这就是小时候不好好学习的下场。”“所以要求自己的孩子一定要好好念书！”心中有无限种可能的美好未来，也是他(她)们奋斗的动力和目标。

上班途中，接孩子放学，花三五分钟，得到一份美食，腹中温饱，孩子乖巧，斯可乐也。